浙江音乐学院教研室工作量化考核评议表

（2020年9月-2024年2月）

|  |  |  |  |
| --- | --- | --- | --- |
| 内容 | 要求 | 自评得分 | 系部打分 |
| 师  德  师  风  建  设  （15分） | 教研室成员热爱教育事业，坚定政治方向，自觉爱国守法，坚持言行雅正。（3分） |  |  |
| 积极参加学校教育教学改革，参与各项教学活动，不断提高工作能力。（3分） |  |  |
| 遵守学术规范。秉持公平诚信。严格遵守学校的各项规章制度和工作纪律，高质量地完成各项教学工作任务。（3分） |  |  |
| 潜心教书育人，关心爱护学生。具备良好的职业道德。（3分） |  |  |
| 坚守廉洁自律，积极奉献社会。教研室内部团结协作，风气良好。（3分） |  |  |
| 教  研  室  组  织  与  管  理  （10分） | 遵守学校各项教学管理制度。（1分） |  |  |
| 教研室负责人责任明确。严格执行各项规章制度。召开教研室会议，交流教学经验，研究教学问题，有认真详细的教研室活动记录。（2分） |  |  |
| 有健全的教研室工作计划。每学期初，教研室应对教学、科研、学术活动及教学改革等工作作出具体安排。学期末，教研室应对一学期的工作进行总结。（3分） |  |  |
| 教研室开展教研室活动，做好考勤记录，每学期不少于8次。（2分） |  |  |
| 反映本教研室各门课程的教学活动、教学管理、教学质量的各种文件档案齐全，保存完备。（2分） |  |  |
| 专  业  与  课  程  建  设  （25分） | 根据学校和所在系(院、部)专业(方向)发展规划,配合做好新设专业(学位点)的论证和申报工作。（3分） |  |  |
| 根据学校办学定位和社会对学生知识能力要求变化,负责人才培养方案制(修)订。（4分） |  |  |
| 推进各专业(方向)建设工作,配合申报校级及以上优势、特色、重点专业等建设项目。（3分） |  |  |
| 根据专业评估指标体系,负责上级组织的专业认证,评估工作。开展自评,撰写自评报告,准备充分、规范、详实的佐证材料,做好答辩工作。（4分） |  |  |
| 根据系(院、部)统一安排,建设“浙音特色”一流课程课程,建立所承担的每一门课程的教学大纲、教学计划、教学内容考核、评价等标准,力求规范化;对附属音乐学校课程建设进行指导；对旧课程适时整合，根据需要增设新课程。（4分） |  |  |
| 根据专业特色和课程要求,合理选用教材,鼓励教师积极编写精品教材;争取教学配套条件,保证教学质量。（4分） |  |  |
| 组织教师参加各级一流课程、规划教材等项目申报。（3分） |  |  |

|  |  |  |  |
| --- | --- | --- | --- |
| 日  常  教  学  与  教  学  改  革  （25分） | 做好备课、讲课、辅导答疑、考试（考查）、监考、阅卷等理论教学各环节的组织实施。（3分） |  |  |
| 负责专业实践、实习、见习、毕业设计、学科竞赛等实践性教学任务,组织教学实践实习基地建设。（3分） |  |  |
| 对所承担课程教学质量进行考核评价。（3分） |  |  |
| 根据教学改革和教学任务的需要,组织开展针对性教研活动,共同分析教学中出现的问题并修正。（3分） |  |  |
| 结合“课程思政”,对专业教学中的关键和难点问题,组织教师开展教学研究,发表教学研究论文。（3分） |  |  |
| 积极探索新的教学方法与手段。充分、有效地利用“人工智能+”教学技术和手段，积极开展互动式、讨论式教学。授课效果好，多媒体教学课件制作质量高。（4分） |  |  |
| 开展各种教研活动，组织教师参加学术研讨、观摩音乐会、专业比赛、大师班、艺术创作等。（3分） |  |  |
| 组织教师参加各类教育教学研究课题的申报并按期高质量地完成所承担的工作。培育、总结教学成果,申报相关奖项。（3分） |  |  |
| 师  资  队  伍  及  教  师  发  展  （15分） | 教师队伍健全、稳定。有教学和学术水平较高的学科（学术）带头人，老、中、青相结合。教授、副教授每学年至少独立讲授一门本科课程。（3分） |  |  |
| 师资队伍年龄结构、职称结构和知识结构基本科学合理，教师梯队发展趋势好。有国家级、省级、校级的教学名师或教学团队。（4分） |  |  |
| 重视青年教师的培养。能通过配备经验丰富的导师，以指导备课、试讲、组织公开课、相互听课等形式开展“传、帮、带”活动，促进新教师教学水平和科研水平的提高。（4分） |  |  |
| 积极组织教师参加校、系教师教学发展活动，积极开展教师教学发展工作。（4分） |  |  |
| 系（院、部）布置的其他临时性工作完成情况（10分） | |  |  |
| 总分（满分100分） | |  |  |